

奧古斯丁的反懷疑論

國立臺灣大學哲學系教授
苑舉正

2025.04.17



本簡報除另有註明外，採創用 CC 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
3.0 台灣版授權釋出

真理、理性與光的理論

- A. 神光的理論與反懷疑論。
- B. 感官知識的本質與懷疑論。
- C. 心靈知識與感官知識的區別。
- D. 心靈知識的獲得猶如蒙光所照。
- E. 知識的三種層面。
- F. 心靈面對神光的不同層級性。
- G. 心靈知識的潛在與實現。

A. 奧古斯丁的反懷疑論

- 講到奧古斯丁的反懷疑論，尤其是談到了真理，理性與光的理論，有三個觀點是希望大家能夠先建立起來的。
- 首先，在懷疑論的立場上來講，人獲得知識的可能性是存在的，只是說人自己本身的能力是沒有辦法到達的；人有限制。
- 第二，人在面對各式各樣的限制的時候，卻出現一個特別的案例，就是思想的無限性。

A. 奧古斯丁的反懷疑論

- 比如說我們在思想中有數學的概念，而數學的概念往往與我們的感官知覺非常不同，尤其是我們能夠達到絕對為真以及各種形式上的判斷，這些判斷的結果都是證明人的思想當中包含了數學這個無限能力。
- 第三，在面對有限與無限的部分中，人在聯繫有限性和無限性之間，需要一個輔助。對一般人而言是宗教的認知，可是在哲學中，我們把這個因素稱之為「啟蒙」。

真理、理性與光的理論

- 對奧古斯丁而言，真理是在人類理智所能夠到達的範圍之內，因此他不滿於懷疑論的哲學。
- 他認為，我們不能夠對任何事物都保持著懷疑的態度，或是對於真實採取玩弄的感覺，這樣做有被於我們之所以為人的根本原則。

神光理論是反懷疑論

- 奧古斯丁認為一個人不可能在思想中，欺騙他自己是存在的事實。他說：「因為如果你不存在，你就不可能被任何事物所蒙蔽。」
- 無論在知道或不知道任何事物的情況下，只要他犯了錯誤的時候，**這個人至少可以肯定知道他在思考**。
- 他的名言是：「**如果我被欺瞞了，那麼我就存在。(Si fallor, sum.)**」

神光理論是反懷疑論

- 從這句話中我們可以看出，奧古斯丁是笛卡兒那句話，*cogito ergo sum* 的先導者。
- 即使這兩句話極為相似，他們說這兩句話的目的卻極為不同。奧古斯丁只是要找一句話來回應懷疑論，而不是像笛卡兒那般，企圖建立整個世界。
- 這個「絕對不容懷疑的知識」之例，已經足以滿足奧古斯丁的目的，因為建立一個不容懷疑知識的結構從來不是他的目的。

對於感官知覺的態度

- 從知識論的角度而言，奧古斯丁對於感官知覺保持「積極主動」的態度。
- 所謂的「積極主動」的態度與奧古斯丁的神光理論相互呼應。
- 主要指的是，在「視覺」中，當我們在看到一件事物的時候，我們的眼睛會發射「光」，照明「看」的事物。

「視覺」

- 一般而言，奧古斯丁認為，眼睛作為一個視覺器官，在觀看的過程中有所改變（從沒有看到到看到），但這個感覺本身並非靈魂所主導的視覺，純粹就是身體的反應，沒有與靈魂有直接的關聯。
- 在視覺中，透過視覺的感知，對於外在事物有所認知。

視覺三段論

- 奧古斯丁提出了他的視覺三段論：身體的視覺；心靈的視覺，以及智識的視覺。
- 身體的視覺就是感官知覺。
- 心靈視覺就是心智能力，主要的功用是想象力的發揮，無論是在記憶中，還是在想象中。
- 智識視覺是對於普遍事物的思想能力，其目標是針對對象的結構以及真理。

論證與比擬

- 奧古斯丁認為，在看見一件事物的時候，我們立即在感覺中形成了一個印象，但我們在感覺中，卻無法區分這件事物在感覺中所形成的，是內容的直接形式，或是印象的形式。
- 奧古斯丁只是以論證與比擬的方式，說出我們在感覺中有印象的記憶。

看見事物「過程」的部分

- 然而奧古斯丁堅持這個印象的形成，屬於看見事物「過程」的部分，而不是看見事物的直接反映。
- 因為這個視覺理論，所以奧古斯汀非常不同於之前的哲學家，例如亞里士多德。
- 奧古斯丁認為，當我們看到「德行」與一個「正方形」的時候，這些是「看到」，並不是抽象的。

「看到一切」

- 奧古斯丁以他的視覺理論，確定他對於知識的認知。
- 他以「光」作為一種隱喻；「光」是既主動又被動的。
- 「光」的照耀，讓我們以視覺看到能夠看到的一切。
- 我們在「看」時，身體、心靈與智識都會散發出「光」，讓我們「看」。

感官知識的本質與懷疑論

- 奧古斯丁嘗試消除立基於「感官知覺不可信賴」之上的懷疑論，**因為他非常了解感官知識所引發的問題，也了解為什麼感官知識在表面上容易引發懷疑。**
- 例如：在船上看浸泡在水中的槳。槳在水中，看起來是彎曲的。那麼，如果我同意感官知覺所觀察到的內容，我犯了什麼錯誤嗎？

B. 感官知識的本質與懷疑論

- 對於這個問題，奧古斯丁的答案是否定的。如果這個在水中的槳看起來是彎曲的，然後我說：「槳看起來是彎的。」
- 那麼，我其實是在敘述事實；如果我說：「這支槳真的是彎曲的」，那麼我已經超越了感官知識所能證實的部分。

B. 感官知識的本質與懷疑論

- 換言之，所謂的錯誤，發生在我對於感官知覺所做的判斷，而非發生在感官知覺所能提供的證據。
- 視覺向我展示這支槳在特別的情況下所顯現的狀態，但是視覺並不會告訴我這個槳本身是什麼。

B. 感官知識的本質與懷疑論

- 因此，視覺不會說謊，是外在事物導致了視覺器官的偏差。
重點在於，肉體的事物不可能對心靈的或是非肉體的事物發生任何影響。智識倒是可以注意到或是觀察到感官知識的偏差，可以做出自己的判斷。
- 因此，論證的結果有邏輯上的正確與錯誤，但我們不能說感官知覺提供了錯誤的證據；即使我們不能否認，有時候因為感官知覺的緣故，心靈會做出錯誤的判斷。

不可能不真

- 能夠「看到」的人，尤其是在科學知識中，他會立即把所看到的事物視之為真，**而且是絕對的真實**，不可能不真，如同不可能有其他的光線照耀一般。
- 這個理論當然非常類似於柏拉圖所談的理型，但究竟這個「照耀的隱喻」是什麼，卻不是那麼的清楚。

「直接理解」

- 例如說，不是被光所照的，那我們就無從理解科學知識所代表的意義。
- 對於奧古斯丁而言，他的理解講的是「直接理解」，意思是說，沒有各類案例的展示可以呈現本質。
- 如果想要理解任何事物的本質，我們必須從「內在的理解」去了解一件事物的本質。

本質的掌握

- 只有這樣 我們才能夠清晰以及明確地了解這件事物的本質。
- 他因此認為，對於本質的掌握，是不能用外在的教學，學習或是發問，最多一個教師能夠做的。
- 而是像耶穌一樣，在我們的心中，告訴我們應當如何理解真理，因為耶穌就是智慧的化身；在我們內心中的指引。

內在的智識

- 如同柏拉圖，奧古斯丁認為，智識的實在，包含先驗的真理，都不能夠在感官知覺中學習或者是確認。
- 但是奧古斯丁不同於柏拉圖，他認為沒有靈魂可以感覺真理，只有感覺的認知，沒有先於出生的靈魂智識，卻相信有內在的智識。

C. 心靈知識與感官知識的區別

- 就像他之前的柏拉圖一般，奧古斯丁將注意力集中在數學與邏輯的命題之上，而且他認為這些命題導致了不容懷疑的真理，也就是他那種用來反對「懷疑論拒絕『不容懷疑之知識』」的真理。
- 這些命題擁有普遍性、必然性以及不變性，而這些特性剛好是知覺經驗無法提供保證的內容。

C. 心靈知識與感官知識的區別

- 譬如說， $8+2=10$ 的數學命題永遠為真，而且必須為真。
- 如果它有可能為假，它就不會是真實的；
- 它也不會是有時真有時假，這種命題超越了心靈，它的真實是確定的。
- 這種命題也是普遍的真。

C. 心靈知識與感官知識的區別

- 感官知覺可以因人而異，數學命題的真實卻不會受到個人因素的影響，而且這種真實也完全獨立於居住在世界不同角落的人們。
- 對於奧古斯丁而言，這種不變性、普遍性以及必然性也可以應用在美學的價值上，而且也可以用來凸顯智慧的領域。

C. 心靈知識與感官知識的區別

- 如同柏拉圖，奧古斯丁認為這個理智世界的內容是經由心靈並獨立在感官經驗之外所獲得的。
- 真理是由另一種經驗所推理出來，以更清楚與更確定的方式來獲得這種內容的經驗。

D. 心靈知識的獲得猶如蒙光所照

- 這種經驗稱或可稱為**理智的視線 (sight)**。
- 奧古斯丁以它與視覺之間的相似性來形容它。他說：「理解之於心靈而言，就像視覺之於感官。」
- 理性就是心靈的視線，透過其來掌握真實並不需要身體的干預。
- **知道就是去看、去思考本質的真實或形式。**

D. 心靈知識的獲得猶如蒙光所照

- 問題是，會出錯的心靈要如何掌握不會出錯的真理呢？奧古斯丁認為，人的心靈就是發生不變真理的場所。
- 柏拉圖為了要能夠解釋這個知識的可能性，採用了追憶 (reminiscence) 理論；根據這個理論，這種知識形成心靈的部分，也就是那個從不變真理所得到的前世所能夠得到的靈魂知識，所以心靈能夠回憶起在前世中所看到的事物 (這令人想起〈麥農篇〉奴隸小孩做數學題目的故事)。

D. 心靈知識的獲得猶如蒙光所照

- 我們一定要注意，奧古斯丁討論到光的理論的時候，並不是在討論一種神秘的啟蒙，或是能夠直接讓我們看到上帝的那種神光。
- 畢竟，人並不需要相信上帝才能夠清楚看到數學命題的真理，也不需要是個道德上的好人，才能清楚看到。
- 神聖的心靈對於做出正確的判斷而言，也不是必要的，因為不信仰上帝的人照樣可以做出正確的判斷。

D. 心靈知識的獲得猶如蒙光所照

- 奧古斯丁為了要釐清他的理論，打了個比方，也就是以太陽的光來做說明。
- 我們需要有太陽光才能夠看到物體。這麼說的同時，我們也注意到，這並不表示我們可以直接看到照亮事物的光，或者可以直視太陽。
- 正如同太陽光可以照亮事物一般，「光」讓心靈看見永恆真理的不變性與必然性。

D. 心靈知識的獲得猶如蒙光所照

- 即使如此，在這整個心靈運作的過程中，我們並沒有真正看到任何神聖的行動，我們只是說，**這一些永恆的理念在心靈中，創造出一種規律的行為，使得我們能夠依照永恆不變的規則做判斷。**
- **即使我們並沒有真正看到這些永恆的理念本身究竟是什麼。**

E. 知識的三種層面

- 我們可以以如下三個因素，做為這個神光理論顯現真理的進一步說明：
 - * 首先這個主體是人的理解，第一因素是以人的理解做為主體。
 - * 然後是對象，對象是知識的以及不變的科學知識，例如：數字就是奧古斯丁認為最基本的理智知識的代表。
 - * 在科學知識之上的知識對象，是智慧的本身，在智慧當中我們能夠掌握最高的善。

E. 知識的三種層面

- 在永恆真理中，心靈能夠感知管理我們存在以及我們行為的模式，無論這個模式是在我們本身還是在外在事物。
- 奧古斯丁經常以形式、理念、理性甚至規則來稱呼這些對象，有的時候更詳細地稱它們為數字、價值以及義務的判斷，或是整體地稱它們為「真理」。

E. 知識的三種層面

- 有關神光理論的第三個因素，什麼是神光？這個神光既不是神祕的也不是超自然的，因為所有人都擁有這個光，每個人至少都能粗略地感受到它的存在。
- 每一個人擁有的神光並不是都能有意識地賦予個人或是從個人心靈中加以去除，因為神光的存在是理性分析的結果。
- 人人都有理性。

E. 知識的三種層面

- 從某種角度而言，我們可以稱「光」本身為真理，因為它展現了所謂實在的知識面向，也能夠讓永恆的真理發光，在我們的心靈中發亮，成為知識的第一原則，與倫理學以及美學最根本的價值。
- 「光」是導致真、善、美成為可能的知識條件，但其本身不是真、善、美。

E. 知識的三種層面

- 在奧古斯丁的觀點中，人類心靈需要神光才能掌握超越心靈的真理，單憑心靈自己是無法做到的。換而言之，所謂的神光理論並不是指心靈在日常環境中的運作，而是理解心靈運作中所必須做的假設。
- 如果不做神光的預設，心靈將無從解釋運作的結果。也就是說，心靈本身不會產生那些永恆真理的命題中所包含的不變性、必然性以及永恆性。

F. 心靈面對神光的不同層級性

- 奧古斯丁很清楚地指出，心靈中上帝（「光」）出現的情形有不同的階層，並且都經由心靈的參與導致出永恆的真理。
- 這些不同階層的可能性，不但說明了上帝在心靈出現的層次不同，也解釋了為什麼有一些人，原先並非基督徒，後來會出現皈依基督教的想法。

F. 心靈面對神光的不同層級性

- 因為對於奧古斯丁而言，皈依的意思就是：某一些人在曾經漠視被光照亮的可能現象，而後轉向迎接這些光。
- 上帝總是在心靈中出現，但是在轉而迎向上帝的光的時候，心靈以一種附帶的方式迎接上帝存在的地位，而且是在自由認知的情況下。
- 因此奧古斯丁稱這種心靈的轉向為「回憶上帝」。

F. 心靈面對神光的不同層級性

- 這個回憶的概念以及追憶是與神光的理論緊密連結在一起。
- 奧古斯丁這個追憶 (**memoria**) 的概念完完全全來自於柏拉圖的知識論原則，當然在引用柏拉圖知識的原則的時候，他拒絕了這個原則中所包含的神話的部分，也就是對前世的追憶。

F. 心靈面對神光的不同層級性

- 奧古斯丁的追憶有兩種意涵：
 - * 第一、指的是一般常識概念下的記憶，也就是回想過去經驗的能力。
 - * 第二、丁不涉及前世的概念。
- 奧古斯丁解釋說，根據常識性的追憶，我們可以記得在過往經驗中所遭遇的對象。在這層意義中，記憶指涉的是過往，即使記憶中的對象依然存在。

F. 心靈面對神光的不同層級性

- 但是在追憶的範圍中，也包含了我們透過理性所習得的知識，例如蘇格拉底在〈麥農篇〉讓那個奴隸小孩所展示的知識。
- 那種所展示的數學知識，並不是從過往經驗中所歸結出來的，也不是從感官經驗中所得到的，因此我們可以說，這種數學知識的追憶與過往的經驗無關，也與感官知覺所產生的影像無關。

F. 心靈面對神光的不同層級性

- 「追憶」如同是一個經驗的儲藏室，或者說像是一個可以消化經驗知識的胃。
- 在這個層次中的追憶，基本上是以過往經驗所造成的印象為主。
- 追憶主要所包含的知識，並不來自於過往的經驗。
- 追憶包含的是不變的原則，以及數學的法則，這些都不是來自於感官知覺。

F. 心靈面對神光的不同層級性

- 即使數字可能是因為身體感官而在計算事物的過程中形成，但是我們所計算的對象本質上與數字的意義還是不同。
- 我們所談的數字就是指數字的本身。
- 因此雖然心靈可以運用數字來解釋經驗世界以及經驗內容，但是數字本身是列入追憶的內容中。

F. 心靈面對神光的不同層級性

- 經過一段時間的發展，奧古斯丁將所有心靈能夠知道的，或是想得到的事物，無論是否在過往的經驗中曾經遭遇過，通通納入追憶的範圍中。
- 因為如此，他解釋了為何心靈可以記住上帝、永恆真理，或者是心靈本身這些從來就不是透過過往遇到的事物所累積的記憶。

G. 心靈知識的潛在與實現

- 從奧古斯丁的心靈理論中可以看得出來，因為「追憶」做為靈魂的力量，所以心靈呈現出一種二元理論：
- 一方面，心靈可以掌握它所掌握的所有的知識；
- 另一方面，心靈又不能夠掌握所有它應該能掌握的知識。
- 因此對於奧古斯丁而言，心靈的自我知識中，出現了一個潛在與實現之間的差距。

G. 心靈知識的潛在與實現

- 心靈有義務去實現所有它在潛在中所能夠掌握到的知識，而解決的方式就是心靈中創造符號的行動，也就是能夠表達意義的能力 (**verbum**)。
- 透過意義表達，思想能夠自我形塑的同時，而心靈能夠藉此了解自身。

G. 心靈知識的潛在與實現

- 這是一個持續實現隱晦知識的過程，而這個過程最終實現
在一直不斷向我們心靈照射的「光」之中。
- 我們的心靈也是透過這個過程而得以與理智的世界接觸。
- 同時奧古斯丁也認為，「光」在心靈中的照耀，導致心靈
能夠參與智慧語言，正如同神對於我們的心靈直接敘述的
方式。

序	頁	作品	版權標章	作者 / 來源
1	1-48			轉載自 Microsoft Office 2007 PowerPoint 設計主題範本， 本作品依據 Microsoft 服務合約及著作權法第 46、52、65 條合理使用。
2	6	如果我被欺瞞了，那麼我就存在。		原文出自 Augustine of Hippo, De Civitate Dei, book XI, 26. 苑舉正翻譯。本作品為公有領域。